

网友被AI短剧“偷脸”，形象还被丑化

本人回应:已在网剧平台投诉,将维权到底 律师:AI生成非免责理由,侵权必担责



扫码看视频

▶ AI短剧《桃花簪》
3月30日画面截图。



“身材短小粗胖,平日里游手好闲还好色……”这是某短剧平台AI短剧《桃花簪》里对角色“刘大”的描述,而当网友“白菜”收到朋友发来的截图时非常震惊——画面中的“刘大”,从脸型五官、妆容造型到服装,均与他一年多前拍摄的照片一模一样,他本人在不知情情况下“出演”了短剧。

3月31日,三湘都市报记者联系上网友“白菜”,他表示一定会维权到底。对此,律师表示,AI生成非免责理由,侵权必担责。

■文/视频 三湘都市报全媒体记者 魏灿

网友形象遭AI短剧盗用,还被丑化

3月31日上午,记者联系上“白菜”,提起AI短剧盗用其形象一事,他很是气愤:“我完全懵了,3月30日,朋友突然问我怎么去演短剧了,我一头雾水,直到看到朋友发来的截图。”

“白菜”提供的AI短剧《桃花簪》录屏里,剧中的“刘大”顶着和他一模一样的脸,像个地痞流氓一样尾随在女性角色身后,眼神猥琐,还对着街上的年轻女性流口水。

“我是一名化妆师,比谁都清楚原创的不易,我们日常原创的妆造,哪怕有人仿妆,都要主动注明出处,这是最基本的尊重和底线。”“白菜”表示,“这部短剧未征得我同意,就把我整个人‘搬’到了短剧中,从我的脸,到我自己化妆、自己设计的造型,再到我穿的衣服,全部盗用,还恶意丑化,太过分了。”

“白菜”回忆,被盗用形象的照片拍摄于2025年1月,当时江西南昌的柿子正值成熟季,他精心打理了妆容,设计了造型,拍了一组照片,发布在小红书平台上,配文“适合胖胖男孩的汉服”,初衷只是分享自己的妆造和穿搭,从未想过会被他人利用。

在网剧平台投诉后,相关形象已被替换

记者在小红书平台看到,“白菜”的账号只有一百多个粉丝,他经常分享自己的汉服日常、妆造心得。“以前总觉得‘AI’离我的生活很遥远,只在新闻里看到别人被侵权,没想到这种事会落到我头上。”“白菜”说,“我现在最害怕的不是自己被丑化,而是我的形象被这些人拿去做其他非法用途。像我爸爸那样不太懂网络的老人,要是看到用我的脸做的诈骗信息、不良内容,会不会被误导、被诈骗?会不会引发更严重的后果?”

“白菜”表示,已通过该网剧平台进行投诉,并提交了相关证据,“我要求平台下架该剧,作出赔偿并向我道歉”。

3月31日上午10时30分,记者在网剧平台仍能正常收看该剧,但其中涉及“刘大”形象的片段已被替换成其他人物形象。

网友“白菜”2025年1月拍摄的照片。受访者 供图

律师说法

此类行为涉嫌多方面侵权

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律师刘凯分析,网友反映的“AI短剧使用其肖像塑造负面角色”的情况,从法律结构上看,这类行为并非单一侵权,而是典型的复合型人格权侵权。

首先是肖像权,短剧方通过AI技术对网友的面部特征进行“复刻+再生成”,并用于商业化短剧传播,本质上属于“未经许可的肖像生成与商业性使用”,已构成典型肖像权侵权。

其次是名誉权,将网友塑造成“贪吃好色”的负面角色,属于对其人格形象的明显贬损。若已造成社会评价降低,可认定为名誉权侵权。

第三是著作权,如果该网友同时是原始照片的拍摄者或著作权人,短剧方在AI训练或生成过程中使用该照片,还可能侵犯其复制权、改编权及信息网络传播权。

刘凯建议,网友如遇到类似情况,先固定证据,防止侵权方删除相关内容。其次去平台投诉,明确提出下架侵权内容、停止传播、披露侵权主体信息等要求。此外,可通过“12377”网络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中心、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广电或文旅部门举报其内容违规、侵害他人权益。还可以提起诉讼,要求停止侵害、赔礼道歉、赔偿损失等。

AI生成非免责理由,侵权必担责

刘凯认为,从法律责任的角度来看,无论短剧中“刘大”的形象是“AI自动生成”,还是制作方人为主动使用,并不构成免责上的本质区别。“关键不在于‘是谁生成’,而在于是否存在可归责的行为主体以及是否未经许可使用他人权益要素。”他表示,无论是平台、开发者,还是内容制作方,只要参与了AI模型训练、素材提供、内容生成或传播,就属于法律上的责任主体。因此,即便侵权内容是“AI生成”,也不能以“机器自动完成”为由免责。

短剧制作方“是否故意”,只影响责任轻重,不影响是否侵权。刘凯解释,如果是平台或制作方主动选取、投喂素材、定向生成,属于明显的主观故意侵权;如果是AI模型在训练过程中“抓取”了相关素材,则可能表现为过失侵权或管理不当。但无论是哪种路径,只要最终结果是未经许可使用他人肖像并进行传播或商业利用,就已经构成侵权。

湖南首例克隆猪顺利产下11只猪宝宝

意味着体细胞克隆技术迈向新阶段



扫码看视频

三湘都市报3月31日讯 3月30日21时10分,我省首例沙子岭猪克隆猪在湖南康永达生态农业有限公司顺利分娩,成功产下11只沙子岭猪宝宝。这意味着体细胞克隆技术从“诞生存活”迈向“可繁殖、可遗传、可产业化”的阶段,进一步证明了克隆猪具备完整生殖功能,为克隆技术安全性与实用性提供关键证据,对全省地方猪的保护与开发具有重大意义。

原产于湘潭的沙子岭猪,耐粗饲、适应性强、肉质好、繁殖性能佳,是我国珍贵的遗传资源。为保护沙子岭猪遗传资源,湘潭市家畜育种站依托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岳麓山实验室印遇龙院士专家团队,开展体细胞克隆技术研究,2025年1月成功产下湖南首例克隆猪。为全面了解掌握克隆猪生长、繁殖等情况,科研人员制定了规范的养殖和性能测定技术方案,2025年12月克隆猪配种,后经过115天妊娠,顺利产下11只健康的猪宝宝。

克隆猪的后代长得如何?还未靠近猪圈,里头便传来一阵阵“哼哼哼”的打鼾声。尽管才出生1天,这些猪宝宝却很活跃,它们挤在克隆母猪旁边,拱来拱去的。为了抢食、抢“地盘”,有几只“好斗”的小猪甚至爬到其他猪宝宝的背上,憨态可掬。“它们各项身体指标都正常。”负责照顾猪宝宝的饲养技术员一直守在旁边。打开灯细看,作为克隆猪诞下的第一代猪宝宝,完美继承了沙子岭猪的优质基因,拥有“两头黑、短嘴筒、蝴蝶耳、牛眼睛”等典型特征,呆萌可爱。

据了解,湘潭市家畜育种站冷冻保存了大量沙子岭猪的细胞组织、精液和肠道微生物等遗传物质。沙子岭猪体细胞克隆猪成功产仔,进一步证明了通过体细胞克隆技术能够实现100%的遗传物质保存,既能留住“舌尖上的美味”,同时对有效降低重大动物疫情下的保种风险有重要意义。

■湖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胡盼盼
通讯员 罗琴 罗蕊



湖南首例沙子岭猪克隆猪顺利产仔。